

上海市闵行区体育局

闵体〔2025〕50号

关于注销上海飞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4家经营主体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市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管理办法》等法规规定，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不超过5年，经营终止或者许可证到期未申请换证的，原发证机关应当注销许可证。现对上海飞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4家经营主体的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予以注销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5年11月闵行区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
注销名单



附件:

2025 年 11 月闵行区高危险性体育项目
经营许可证注销名单

序号	项目	经营主体	场所地址	原许可证号	注销原因
1	游泳	上海飞钊实业发展有限公司	鹤庆路 788 号 地下一层	闵体许 310112{2024}0196	经营终止
2	游泳	威康健身管理咨询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红松东路分公司	红松东路 321 弄 14 号地下一层	闵体许 310112{2020}0133	经营终止
3	游泳	隆鑫（上海）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	虹梅南路 2121 号	闵体许 310112{2014}0062	许可证到期 未申请换证
4	游泳	上海诺克斯健身服务有 限公司	沪闵路 100 号 1 层 101 二层 201	闵体许 310112{2020}0135	许可证到期 未申请换证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闵行区体育局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1 日印发